

# 关于印发景德镇市数字经济发展提升行动方案的 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高新区管委会、昌南新区管委会，市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根据省委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、市两会工作部署，现制定方案如下：

## 一、年度工作目标

进一步细化深化数字产业，以招大引强、工业三年倍增行动为抓手，布局一批具有景德镇特色优势产业赛道，推进一批数字经济重点项目和新基建项目，培育一批数字经济重点企业，建设一批数字经济集聚区、应用场景示范项目。数字产业化取得突破性进展，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持续快于全市经济增速、快于全省平均增速，产业数字化水平显著提升，推动大数据与工业、农业、服务业等方面的深度融合，增强数字人才集聚效应，加大数字经济领域高层次人才和团队引进力度。努力打造“全国数字开放合作试验区、全国陶瓷产业数字化转型引领区、全国数字文旅融合发展集聚区、全省数字营商环境示范区”，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——数字经济规模总量取得突破。全面提升数字产业规模能级，力争全年数字经济增加值超过 260 亿元，占全市 GDP 比重达 25%左右，网络零售额突破 140 亿元。招引数字经济领域优强项

目，占全年优强项目 35%以上；谋划实施数字产业化项目 50 个以上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上企业突破 6 家。

——**产业数字化水平显著提升**。陶瓷全产业链条上先进陶瓷产值占陶瓷全产业链比重达到 20%。年度新增企业上云 6000 家，力争全市规上陶瓷企业 100%上平台，二级节点注册量超 4000 万，平台解析量突破 2000 万，培育 3 个数字化车间、智能工厂。

——**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夯实**。新建 5G 基站 600 个以上，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达到 18 个，行政村 5G 网络通达率超 80%；千兆宽带用户突破 20 万户，移动物联网终端数突破 110 万个，成功创建千兆城市。移动网络、固定网络 IPv6 流量占比分别突破 50%，20%。

## **二、行动举措**

### **（一）陶瓷数字化赋能行动**

**1. 加强陶瓷创新平台建设**。加快一批陶瓷产业集群基地建设，在电子材料赛道形成以先进陶瓷为主导的特色产业集群。高质量打造中国陶瓷工业互联网平台，推动建设陶瓷产业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制造和服务体系，推进建设智能工厂。完善“景德镇陶瓷产业大脑”项目的数字化平台主体、各类应用场景等基础性建设，开发应用场景数字化管理平台。

**2. 加快陶瓷数字化赋能**。支持陶瓷跨境电商发展，筹划举办 2023 景德镇陶瓷企业跨境电商产业峰会，深化打造陶瓷直播平台，做实陶瓷新零售智创平台，建设运营好陶瓷跨境电商数字产业园，打造陶瓷电商集聚区和电商孵化基地。

### **（二）数字文创加速集聚行动**

**3. 优化数字文创产业布局。**打造数字文创产业基地，继续推进三龙 MR 数字陶瓷产业园、陶溪川文创街区、三宝文创中心建设，打造数字文创爆款 IP。建设国际设计谷，推动传统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变，提升完善陶青台、洛客设计谷、唐英创意产业园等文创平台。

**4. 完善数字文创产业生态体系。**推动中国（景德镇）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落地，建好景德镇国家陶瓷版权交易中心，统筹推动数字经济和文创产业领域知识产权保护。持续完善畅游景德镇 APP 建设，提高注册数及使用率。加快古陶瓷基因库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依托各类纹饰的数字化组合，推进与产品的结合应用。推出更多个性化数字艺术藏品，发展数字化文化消费新场景，大力发展线上线下一体化，在线在场相结合的数字化新体验。

**5. 推动数字文创产业融合发展。**推进数字文博场馆提升工程，加快打造“千馆之城”，推进景德镇御窑博物院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建设。推进景德镇手工制瓷技艺等系列非遗文化资源进行数字化处理。探索建设文化数字化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，形成线上线下融合互动、立体覆盖文化服务供给体系。

### **（三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提速行动**

**6. 数字经济集群发展。**按照“一区一品牌”的模式，加快各地数字经济集聚区建设，力争 1-2 个数字经济集聚区入围第三批省数字经济集聚区。

**7. 建设高能级数字创新平台。**积极创建数字经济领域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，开展专利导航工作。

**8. 全面提升数字产业规模。**打造百亿级浮梁以晴数字经济产业园。加快高新区航空产业园建设，集聚发展无人机、电子元器件等产业，提升产业赛道规模能级。

**9. 培育数字企业矩阵。**开展数字经济企业“矩阵”培育行动，围绕“3+1+X”产业建立产业数字化企业数据库，培育一批数字经济领域高新技术企业、独角兽（潜在、种子）、瞪羚（潜在）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、单项冠军企业。

#### **（四）产业数字化转型行动**

**10. 推进企业上云上平台。**大力开展“上云用数赋智”，力争推动 6000 家企业上云，促进一批企业深度上云。新建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 3 个。着力推动企业开展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，创建一批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，新增省级两化融合示范企业 50 家、国家级两化融合贯标企业 10 家，提高规上企业两化融合度，力争全市 20%的规上企业实现两化融合，提升企业创新能力。

**11. 培育平台企业。**力争培育 1-2 家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。打造跨境电商综合示范区、积极培育电商示范基地。培育一批数字文化骨干企业，积极创建数字化方向的文化产业基地。开展智慧农（牧、渔）场建设，打造一批省级农业物联网示范基地，积极培育研发设计、物流等领域平台企业。

**12. 召开“全景江西”发布会。**省市联动，部门协同谋划举办应用场景专场发布会，进一步打响全景江西品牌。

**13. 深入开展“项目大会战”。**分级分类建立数字经济项目储备库，市级层面选取 1 亿元以上项目，县级层面“应纳尽纳”，

实行台账式管理、跟踪式服务。对纳入省级项目储备库的重大项目，积极支持申报列入省大中型项目、省重点建设项目。健全项目协调推进机制，定期召开项目调度推进会议，协同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

#### **（五）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升行动**

**14. 加快数字政府建设。**研究制定我市数字政府建设方案，强化数字政府建设的顶层设计，努力突破数据整合、平台构建、共享应用、技术安全等瓶颈制约，着力提升数字治理水平。

**15. 集中推出一批应用场景。**推进数字政务建设，不断拓展“赣服通”应用场景、“赣政通”服务功能。推进数字公共服务升级，强化智慧城市、智慧社区、数字乡村等领域重点应用场景建设。开发数字生活场景，推进数字医疗、数字教育、数字交通等领域应用场景建设。市级层面发布“机会清单”“产品清单”各 100 个，总投资达到 20 亿元以上。力争 2-3 个应用场景项目纳入省级数字技术应用示范场景。

#### **（六）新型基础设施升级行动**

**16. 升级通信网络基础设施。**深入推进高速光网建设，进一步扩大光纤接入覆盖，实现全域光网有效覆盖。推进 IPv6 规模化部署和应用，带动 IPv6 用户提升。推动出台《景德镇市工程建设项目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》，提升 5G 网络覆盖，加快推进昌景黄高铁沿线 5G 网络建设，强化电信基础设施保护。

**17. 发展融合应用基础设施。**开展智慧公路建设试点，搭建综合交通出行信息服务平台。

### **（七）数字人才集聚支撑行动**

**18. 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。**组织各类引才活动，编制全市数字经济人才需求目录，并列入全市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指导目录，定期予以发布。力争引进、培养一批数字经济领域“高精尖缺”人才和“数字技术工程师”。落实人才优惠政策，吸引数字经济领域专业人才。

### **（八）对外开放合作共赢行动**

**19. 拓展对外开放合作平台。**高水平举办中国景德镇国际陶瓷博览会，积极对接数字长三角建设，主动承接沿海发达地区数字产业梯度转移，创建数字经济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。

**20. 实施招大引强。**围绕我市“3+1+X”特色产业，瞄准长三角、粤港澳等重点区域，组织开展数字经济专项招商，力争招引数字经济领域项目 100 个。

## **三、工作要求**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市数字经济办要加强全市数字经济发展的综合协调，牵头组织、调度推进行动计划具体实施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园区，各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数字经济发展协调推进机制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级党校（行政学院）要将数字经济知识作为重要培训内容，提高领导干部专业能力、工作人员数字素养。

**（二）挖掘示范亮点。**要聚焦产业赛道、项目建设、重点企业、集聚区、应用场景等领域，组织实施并精心打造一批基础好、带动性强、成效显著的示范项目、企业、集聚区和应用场景；突出典型示范，鼓励各级各部门积极探索适应数字经济发展趋势的改革举措，及时总结推广优秀做法和成功经验，加强标杆示范引

领，形成以点带面的良好局面。

（三）强化要素保障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具体实际，不断完善数字经济发展政策体系、公共服务体系、产业生态体系和技术创新体系。探索建立数字经济基金，深化产融结合，助力企业快速成长，力争在数字经济产业赛道上实现新突破，推动全市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（四）注重宣传引导。创新宣传方式，丰富宣传手段，加强数字经济相关政策解读，总结推广一批做法经验、典型模式、最佳案例，发挥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。提高全民全社会数字素养和技能，夯实数字经济发展社会基础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、积极参与、协力支持、共同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良好氛围。